

证券代码：430717

证券简称：源通机械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山东省源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√修订原有条款□新增条款□删除条款

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“制造销售拖内配件、农用机械设备及配件、汽车零部件、机电设备零部件；维修机器设备；废旧金属回收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；经营本企业生产、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、仪器仪表、机械设备、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；经营进料加工和“三来一补”业务；房屋租赁（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，需经许可经营的，须凭许可证经营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”。	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“电机壳体、端盖及零部件；机电设备零部件；风电装备零部件；发动机、变速箱及汽车零部件；轨道交通装备零部件；船舶零部件；工程车辆及装备零部件；大型农机零部件；泵阀、压缩机及通用设备零部件等设计研发生产与销售；废旧金属回收；货物进出口；房屋租赁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”。

第七十二条（八）银行贷款债务余额累计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以后的所有贷款或借款；	第七十二条（八）银行贷款债务余额累计超过 1 亿元人民币以后的所有贷款或借款；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经营范围变更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章程相关条款拟进行相应修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省源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省源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7 日